阿毗達磨順正理論卷第七十四　操　持

尊者衆賢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辯智品第七之二

所行諸有法
行相實十六　此體唯是慧　能行有所緣

有異何謂行相能行所行頌曰

所言行相有十六者為但名別實亦

論曰有說行相名雖十六實事唯七緣苦諦境治四倒故名實俱四緣三諦境名四實一如是說者實亦十六所治所行相有別故言所對治相有別者為治常見故修非常行相為治樂諸行故修苦行相為治我所見故修空行相為治我見故修非我行相為治無因論故修因行相為治自在等一因論故修集行相為治轉變因常因論故修生行相為治知為先能生論故修緣行相為治歸自在為涅槃論顯諸蘊永滅是涅槃故修滅行相為治執自體所有解脫是雜染或苦不正見故修靜行相為治執涅槃

如被呪詛遂致殄滅是弊壞論故修妙行相為治執解脫還退見故修離

相為治執自體所有解脫是新
苦不正見故修靜行相為治執涅槃
如被呪詛遂致殄滅是弊壞論故修
妙行相為治執解脫還退見故修離
行相為治執無解脫道故修道行相
為治苦行是真道見及謗真道是邪
論故修如行相為治不修道生死自
淨及世間離染是真道故修行行相
為治嘗遺不永離染道所誑惑於真
聖道亦不敬故修出行相言所行境
相有別者苦聖諦有四相一非常二
苦三空四非我有生滅故非常逼迫
性故違聖心故苦無主宰故空違我
相故非我集聖諦有四相一因二集
三生四緣能生法故因有多種故集
恒孳產故生各別助故緣滅聖諦有
四相一滅二靜三妙四離息衆苦故
滅三有為相三火滅故靜有餘師說
衆苦息故靜如說苾蒭諸行皆苦唯
有涅槃寂為寂靜善故常故妙一切
災患永解脫故極安隱故離道聖諦
有四相一道二如三行四出能通尋
求諸法性相至解脫故道無倒轉故
如如實趣故行有餘師說定能趣故
行如說此道能至清淨餘見心无至

清淨理一向趣故決能至故出如是

行如說此道能至清淨餘見心无至

清淨理一向趣故決能至故出如是
所治及所行境相有別故實有十六
如是行相以慧為體豈不心心所皆
名有行相如是無慧與慧相應如何
可言慧有行相非有行相唯慧相應
得行相名則慧之餘心心所法與行
心等皆名有行相者是心心所等於
所緣品類相中有能取義若依唯慧
相等名有行相如等漏故得有漏名
是與漏體同對治義如是所餘心心
所法等與行相行於所緣是俱時行
無前後義或心心所有行相者多如
已知根揔名有行相或依无間亦說
有聲如有故所依故无有過謂如心
心所皆名有所依意識相應諸心所
法與所依識亦俱時生識之所依唯
無間滅有行相理應知亦然無間滅
慧於現何能此於現有能如無間滅
意若尒應受等得有受等名許亦無
違然非所辯此中經主依附他宗作
如是言諸心心所取境類別皆名行
相理未必然應思何等名心心所取

境類別若謂境相品類差別一切能
像理必不成境有善常等眾相差別

境類別若謂境相品類差別一切能

像理必不成境有善常等衆相差別
故或諸色法亦行相收色法亦能像
餘相故若謂能取境差別相則應五
識行相不成不能取境差別相故有
分別識方能取境青非黃等差別相
故然非所許故互不成由此我宗所
釋為善謂唯諸慧於境相中簡擇而
轉名為行相慧及諸餘心心所法有
所緣故皆是能行此能行名應唯自
慧行相體故餘心心所既非行相寧
是能行若謂所餘名能行者以與行
相相應起故是則慧等與受相應應
名能受雖有此語而理不然謂慧異
門稱為行相能行即是取境別名非
能行言徧為詮慧寧以受等體非行
相便作是難應非能行如於境中慧
能簡擇便許說慧名為能行既於境
中想能取像識能了等寧非能行故
能行名通目取境故應受等亦是能
行所行名通一切有法若實若假皆
所行故由此三門體有寬陿慧通行
相能行所行餘心心所唯能所行諸
餘有法唯是所行頌諸有言應隨除

一隨說一種義已成故如世尊言一

餘有法唯是所行頌諸有言應隨除
一隨說一種義已成故如世尊言一
切法者謂十二處唯此是有故說諸
法是所行言已說所行唯是有法或
說有法是所行言已說所行是一切
法諸假有法不離所依亦隨所依諸
處攝故為攝有盡俱說无失已辯十
智行相差別當辯性攝依他依身頌曰
性俗三九善　依他俗一切　他心智唯四
法六餘七九　現起所依身　他心依欲色
法智但依欲　餘八通三界
論曰如是十智三性攝者謂世俗通
三性餘九智唯是善依地別者謂世
俗智通依欲界乃至有頂他心智唯
依四根本靜慮不依近分靜慮中間
此智所緣極微細故謂依彼地道力
微劣不能了達他相續中現在微細
心心所法亦不依無色無此加行故
又通性故餘地非依五通所依止觀
等故法智通以六地為依謂未至中
間四根本靜慮不依餘近分彼唯有
漏故亦不依无色此緣欲界故所餘
七智九地為依謂下三无色及前說
六地總說如是然有差別謂此所說
七種智中類智決定依九地起苦集
滅道盡無生智若法智攝六地為依

六地総說如是然有差别謂此所說
七種智中類智决定依九地起苦集
滅道盡無生智若法智攝六地為依
類智攝者通依九地依身别者謂他
心智依欲色界俱可現前不依無色
彼自无故不起下地他心智者此智
隨轉色彼無容起故法智但依欲界
身起非上二界入出此智諸有漏心
唯欲有故又法智隨轉色所依大種
唯欲繫故又此能治起破戒惑破戒
唯欲非上界故餘八智現起通依三
界身已辯依地身當辯念住攝頌曰

諸智念住攝　滅智唯最後　他心智後三
餘八智通四

論曰滅智攝在法念住中他心智後
三攝所餘八皆通四如是十智展轉
相望一一當言幾智為境頌曰

諸智互相緣　法類道各九　苦集智各二
四智十滅非

論曰法智能緣九智為境除類智類
智能緣九智為境除法智道智能緣
九智為境除世俗智非道攝故苦集
二智一一能緣二智為境謂俗他心
世俗他心盡無生智皆緣十智滅智

[illegible]

不緣唯以擇滅為所緣故十智所緣
総有幾法何智幾法為所緣境頌曰

世俗他心盡無生智皆緣十智滅智
不緣唯以擇滅為所緣故十智所緣
捴有幾法何智幾法為所緣境頌曰
所緣捴有十　謂三界無漏　無為各有二
俗緣十法五　類七苦集六　滅緣一道二
他心智緣三　盡无生各九
論曰十智所緣捴有十法謂有為法
分為八種三界所繫无漏有為各有
相應不相應故無為分二種善無記
别故俗智捴緣十法為境法智緣五
謂欲界二無漏道二及善無為類智
緣七謂色無色无漏道六及善無為
苦集智各緣三界所繫六滅智緣一
謂善無為道智緣二謂無漏道他心
智緣欲色無漏三相應法盡无生智
緣有為八及善無為頗有一念智緣
一切法不不尒豈不非我觀智知一
切法皆非我耶此亦不能緣一切法
不緣何法此體是何頌曰
俗智除自品　捴緣一切法　為非我行相
唯聞思所成
論曰以世俗智觀一切法為非我時
猶除自品自品謂自體相應俱有法
何故不緣自體為境諸對法者立此
因言諸法必無行自體故此言意顯

何故不緣自體為境諸對法者立此

因言諸法必無行自體故此言意顯
諸法生時隨其所應待四緣性隨有
所闕法則不生不闕便生立為緣性
諸法無有闕自體時故畢竟無闕不
生義寧可建立為所待緣若謂體應
如虛空等由無障礙可立為緣理亦
不然以虛空等望所生法他性極成
法為他緣理極成故又由現喻顯諸
智生必不能緣自體為境謂見刀刃
指端及肩如次不能自割觸負又邪
見他心智及念住苦智等皆有建立
不成過故若謂如燈自他俱照智應
尒者理亦不然燈之照體不成實故
謂顯色聚差別名燈眼識生因說名
為照闇相違故說為能壞瓶等障因
由有此故瓶等可了名照瓶等除假
說外無實有照能照自體猶如鹽等
唯彼自體如是轉故又若許燈是能
照故便許自照亦能照他如是應許
闇是障故力能自障亦能障他火能
燒故自燒燒他彼既不然燈云何尒
若謂燈力破障瓶燈及了瓶燈二覺
闇故應俱名照理亦不然闇與瓶燈

合不合故謂闇瓶合可曰障瓶令雖

闇故應俱名照理亦不然闇與瓶燈
合不合故謂闇瓶合可曰障瓶令雖
[illegible] 第九丈 才
有瓶而覺不起由此說闇能障瓶覺
燈生闇滅瓶顯覺生故世說燈有照
瓶用曾無有闇與燈合時勿不相違
無相治失故不可說闇能障燈既無
有燈不能生覺亦不可說闇為覺障
故燈生時雖令闇滅而不可說被照
如瓶復有何因執智知用但如燈照
非刀割等謂見何理執智與燈法喻
寘然非與刀等故引燈喻為證力微
有作是言智於自體不知自相共相
可知理亦不然已辯自體不以自體
為所緣故於自自相既永不能取則
定無有以自為所緣既非所緣寧取
共相故應於此立比量言自相亦應
為自體境自體相故猶如共相或應
共相非自體境自體相故猶如自相
故緣共相理亦不成又智現前若緣
自體應計自體亦是所依若計自緣
及自依者則應自體能自建立自建
立故應許是常常故應無能緣他
義又智所知應無別故必無有智能
緣自體若謂自共相如次能所緣理
[illegible] 第十丈 才
亦不然前已說故謂前已說既不自

緣自體若謂自共相如次能所緣理

亦不然前已說故謂前已說既不自
緣自相為境自體相故亦不應緣共
相為境即由此理不緣相應以與相
應一境轉故許緣相應者便應許自
緣亦不能緣俱有法者以俱有法極
相近故如眼不見扶眼根色契經亦
說一剎那智不能頓知一切法境如
契經說無有沙門婆羅門等於一切
法頓見頓知義准唯漸此智唯是欲
色界攝无色界中雖有此類而緣法
少非此所明此通聞思修所成慧皆
能除自品緣一切法故然經主說非修
所成以修所成地別緣故若異此者
應頓離染此不應理言修所成唯地
別緣非極成故謂我宗許靜慮地攝
修所成慧有能捴緣隨所依身自上
境故猒下於上方能離染此既捴緣
唯於行相故於離染無有功能故彼
所言甚為非理已辯所緣復應思擇
誰成就幾智耶頌曰

異生聖見道　初念定成一　二定成三智
後四一一增　修道定成七　離欲增他心
无學鈍利根　定成九成十

論曰諸異生位及聖見道第一剎那

无學鈍利根　定成九成十

論曰諸異生位及聖見道第一刹那
定成一智謂世俗智第二刹那定成
三智謂加法苦第四六十十四刹那
如次後後增類集滅道智諸未增位
成數如前故修位中亦定成七如是
諸位若已離欲各各增一謂他心智
唯除異生生无色者然異生位及見
道中唯可成就俗他心智道類智時
見成二種介時初得不還果故兼得
無漏以成果體餘修位中皆具成二
生無色者便捨世俗諸時解脫定成
九智謂加盡智不時解脫定成就十
謂增无生於何位中頓修幾智且應
思擇何謂為修謂習善有為令圓滿
自在非染無記者无勝愛果故非善
無為者不在相續故又无為無果故
已辯修義本問應荅且於見道十五
心中頌曰
見道忍智起　即彼未来修　三類智兼修
現觀邊俗智　不生自下地　苦集四滅後
自諦行相境　唯加行所得
論曰見道位中隨起忍智皆即彼類
於未来修然具修自諦諸行相念住

何緣見道唯同類修所作所緣俱定

於未來修然具修自諦諸行相念住
阿毗達磨順正理論卷第六十四 第十一丈 其
何緣見道唯同類修所作所緣俱定
別故有說此種性先未曾得故唯苦
集滅三類智時能兼修未來現觀邊
俗智於一一諦現觀後邊方能兼修
故立斯号由此餘位未能兼修自諦
修應說名為現觀中俗智經不應立
所為未圓滿故有言若此於法智位
現觀邊名三位所修何勝何劣若據
相續後勝於前因增長身起彼得故
若就界說上皆勝下故前所修色界
繫者界勝身劣後位所修欲界繫者
界劣身勝此有四句如理應思道類
智時何不修此此智唯是見道眷屬
彼修道攝故不能修此意說言修七
處善為種子故見道得生故見道生
時說彼為眷屬或世俗智從無始來
於三諦中曾知斷證未曾修道故今
不修或由今時見真道故為道著遮
故非所修或現觀邊方修此智道無
邊故此位不修謂三諦中依事現觀
容一行者揔得其邊必無有能遍修
道者異根性道不能修故於自根性
雖容得修百千分中不起一故雖見
阿毗達磨順正理論卷第六十四 第十二丈 持
道位未遍斷集未遍證滅而於當位

雖容得修百千分中不起一故雖見

道位未遍斷集未遍證滅而於當位
斷集證滅其事已周道類智時迷道
諦惑諸對治道亦不遍修以種性根
有多品故由此於三諦世尊說邊聲
如契經中說有身邊有身集邊有
身滅邊曾無經說有身道邊無能修
道至邊際故此世俗智是不生法於
一切時無容起故此起依身定不生
故謂隨信行隨法行身容有為依引
此智起在見道位此無容生故此依
身住不生法依不生故此必不生若
尒依何說有修義依得修故說名為
修謂於尒時起得自在餘緣障故體
不現前即由此因說名為得以證彼
得起自在故以有諸法得即現前如
盡智等或有諸法先得後現前如无
生智等或有諸法得永不現前如此
智等或有諸法不得而現前如外色
等無有情數法不得而現前故雖不
生而有修義經主此中作如是詰既
不能起得義何依故所辯修理不成
立如古師說修義可成彼說云何由
聖道力修世俗智於出觀後有勝緣

諦俗智現前得此起依故名得此如

立如古師說修義可成彼說云何由
聖道力修世俗智於出觀後有勝緣
諦俗智現前得此起依故名得此如
得金礦名為得金此但有言所詮等
故如何此智不現在前言得起依說
名為得非得此依故可名此現前勿
此所依即此體故若謂於後位見不
見功能故有差別亦不應理所許起
依不久住故非起依已捨有此現前
時故捨起依必不現起後如何見能
起功能諸有起依必可現起有起依
位寧不現前既不現前起依寧有故
彼所說既不能起得義何依為非理
詮自許不起亦名得故隨依何地見
道現前能修未來自地下地謂此俗
智七地為依即未至中間四靜慮欲
界若依未來至見道現前能修未來一
地見道二地俗智至依第四見道現
前能修未來六地見道七地俗智苦
集邊修四念住攝滅邊修者唯法念
住隨於何諦現觀邊修即以此行相
緣此諦為境謂若苦諦現觀邊修即
以緣苦四種行相若欲界繫緣欲界
苦色界繫者緣上苦諦若於集諦現
觀邊修即以緣集四種行相若欲界
繫緣欲界集色界繫者緣上集諦若

觀邊修即以緣集四種行相若欲界
繫緣欲界集色界繫者緣上集諦若
於滅諦現觀邊修即以緣滅四種行
相若欲界繫緣欲界滅色界繫者緣
上滅諦此世俗智唯加行得即由見
道加行得故欲界攝者是思所成色
界攝者是修所成非聞所成彼微劣
故智增故立智名若并隨行以欲四
蘊色界五蘊為其自性次於修道離
染位中頌曰

修道初剎那　修六或七智　斷八地無間
及有欲餘道　有頂八解脫　各修於七智
上無間餘道　如次修六八

論曰修道初念謂第十六道類智時
現修二智謂道及類名異非體未離
欲者未来修六謂法及類苦集滅道
離欲修七謂加他心有頂治故不修
世俗先已離欲入聖道者何緣見道
中不修他心智以他心智遊觀德攝
依容豫道方有修義見道位中為觀
諦理加行極速故不能修無間道中
義亦同此令第十六道類智時容豫
道叔故修此智斷欲修斷九无間道
八解脫道俗四法智隨應現修斷上
七地諸無間道四類世俗滅道法智
隨應現修斷欲加行有漏勝進俗四

八解脫道俗四法智隨應現修斷上
七地諸無間道四類世俗滅道法智
隨應現修斷欲加行有欲勝進俗四
法類隨應現修此上未來皆修七智
謂俗法類苦集滅道斷有頂地前八
解脫四類二法隨應現修此於未來
亦唯修七然除世俗加他心智斷有
頂地九無間道四類二法隨應現修
未來修法類苦集滅道六斷欲修斷
第九解脫俗四法智隨應現修斷上
七地諸解脫道四類世俗滅道法智
隨應現修斷欲修斷第九勝進斷上
八地諸加行道俗四法類隨應現修
斷上七地有頂八品諸勝進道俗四
法類及他心智隨應現修先所修通
容現前故此上未來皆修八智謂俗
法類四諦他心四類不能斷欲界染
苦集二法非上對治何緣起彼治此
智未來修若許熏修非對治者雖有
頂染等應熏修世俗此難非理唯同
對治於未來修非所許故謂亦許有
相屬故修如見道中修世俗智或由
因力相資故修如斷欲時熏修四類
斷上染位修苦集法若斷欲染不修

類智斷上不修苦集二法則漸次得

斷上染位修苦集法若斷欲染不修

阿毘達磨藏卷廿五 第十六張 大吉 刻手文詩

類智斷上不修苦集二法則漸次得
不還果者應无容起類智現前阿羅
漢應無起苦集法智先所得者皆巳
捨故先未得者非所修故由約種類
若先巳得爲同類因力引等流智生
此智由先彼智引故於彼智類復能
爲因故此智生因力資彼雖非同治
亦未來修次辯離染得無學位頌曰
無學初剎那　修九或修十　鈍利根別故
勝進道亦然
論曰無學初念謂斷有頂第九解脫
苦集類盡隨應現修緣有頂故勝進
九十隨應現修未來隨應修九修十
謂鈍根者唯除無生利根亦修無生
智故次辯餘位修智多少頌曰
練根无間道　學六無學七　餘學六七八
應八九一切　離修通无間　學七應八九
餘道學修八　應九或一切　聖起餘功德
及異生諸位　所修智多少　皆如理應思
論曰學位練根諸無間道四法類智
隨應現修未來修六四諦法類似見
道故不修世俗能斷障故不修他心
諸解脫道四法類智隨應現修未來離

阿毘達磨藏卷廿五 第十七張 ... 刻

欲者未來修六四諦法類巳離欲者

諸解脫道四法類智隨應現修未離
欲者未来修六四諦法類已離欲者
未来修七謂加他心有餘師言解脫
道位亦修世俗諸加行道俗四法類
隨應現修未離欲者未来修七已離
欲八謂加他心諸勝進道若未離欲
俗四法類隨應現修未来亦七若已
離欲俗四法類及他心智隨應現修
未来亦八無學練根諸无間道四類
二法隨應現修未来修七四諦法類
盡不修世俗如治有頂故五前八解
脫四類二法隨應現修未来修八四
諦法類他心及盡四第九解脫苦集
類盡隨應現修未来修九㝡後解脫
苦集類盡隨應現修未来修十諸加
行道現修如學未来修九諸勝進道
鈍者九智隨應現修未来亦九利者
十智隨應現修未来亦十學位離修
諸无間道四法類俗隨應現修未来
修七諸解脫道唯四法類加行增俗
諸勝進道又加他心隨應現修未来
皆八無學離修諸无間道現修如學
未来所脩鈍八利九諸解脫道唯四
法類加行增俗隨應現修未来所修
鈍九利十諸勝進道與練根同學位

者棄所修鈍八利九諸解脫道唯四
法類加行增俗隨應現修未来所修
鈍九利十諸勝進道與練根同學位
修通五無間道現修俗智未来修七
宿住神境二解脫道五加行道現修
俗智他心解脫法類道俗及他心智
一切勝進并苦集滅隨應現修此上
未来皆修八智无學修通五無間道
現修如學未来所修鈍八利九解脫
加行現修如學未来所修鈍九利十
諸勝進道與練根同天眼天耳二解
脫道无記性故不名為修聖起所餘
四無量等修所成攝有漏德時現在
皆修一世俗智有學未来未離欲七
已離欲八无學未来鈍九利十除微
微心此於未来唯修俗故若起所餘
无漏功德靜慮攝者四法類智隨應
現修无色攝者唯四類智隨應現修
未来所修同前有漏異生離染現修
俗智斷欲三定第九解脫及依根本
四靜慮定起勝進道離染加行未来
修二謂加他心所餘未来唯修世俗
修五通時諸加行道二解脫道現修
俗智一解脫道現俗他心諸勝進道
二隨應現未来一切皆修二種五無
間道現未唯俗依本靜慮修餘功德

俗智一解脫道現俗他心諸脫道
二隨應現未來一切皆修二種五無
間道現未來唯俗依本靜慮修餘功德
皆現修俗未來修二唯順決擇分必
不修他心以是見道近眷屬故依餘
地定修餘功德皆唯世俗現未來修
諸未來修為修幾地諸所起得皆是
修耶頌曰
諸道依得此 修此地有漏 為離得起此
修此下无漏 唯初盡遍修 九地有漏德
生上不修下 曾所得非修
論曰諸道依此地及得此地時能修
未來此地有漏謂依此地世俗聖道
現在前時未來唯修此地有漏以有
漏法繫地堅牢難修餘故隨依何地
離下地染第九解脫現在前時亦修
未來所得上地根本近分有漏功德
離下地縛必得上故聖為離此地及
得此地時并此地中諸道現起皆能
修此及下无漏謂隨何地有漏无漏
加行等道正現在前為欲斷除此地
煩惱未來修此及下無漏下於上染
同能治故雖下聖道斷煩惱時諸上
地邊有能同治然由有漏繫地堅牢
未離下時未能修彼隨依何地離下
地染第九解脫現在前時亦修未來

禾離下時未能修彼隨依何地離下
地滌第九解脫現在前時亦修未来

所得上地及諸下地無漏功德隨起
此地世俗聖道現在前時未来皆修
此及下地无漏功德唯初盡智現在
前時力能遍修九地有漏意地所攝
聞思修所成不淨觀等無量勝功德
謂隨何地盡智現前通修未来自上
下地何縁唯此初盡智時力能遍修
諸有漏德創能亦滅无始時来一切
善根煩惱怨故如有權伏國所共怨
一切俱来慶賴稱善又煩惱縛斷无
餘故如能縛斷所縛氣通又彼心王
登自在位一切善法起得来朝辟如
大王登祚灌頂一切境土皆来朝貢
然此生上必不修下謂身在欲得向
羅漢通修三界九地善根至生有頂
唯修一地初盡智言顯離有頂及五
練根位第九解脫道皆捨前道創得
果故於見道位三類智邊雖亦能修
自下俗智先已說故此不復論諸所
言修唯先未得今起今得是能所修
謂若先時未得今得用功得者方是
所修若法先時曾得棄捨今雖還得

而非所修非設劬勞而證得故若於
先時未得 [illegible]

謂若先時未得今得用功得者名為
所修若法先時曾得棄捨今雖還得

而非所修非設劬勞而證得故若於
先時未得而起極用功起勢力勝故
此方能修未來功德若先已得今起
現前彼不能修未來功德非多功起
勢力劣故修用止息故不能修未來
若曾得現前能修未來者則薄伽梵
得盡智時應未具修一切功德為具
證得應更進修便同二乘功德不滿
為唯約得說名為修不尒云何修有
四種一得修二習修三對治修四除
遣修如是四修依何法立頌曰
立得修習修　依善有為法　依諸有漏法
立治修遣修
論曰諸未曾得功德現前及得未來
所餘功德新修得故皆名得修曾得
未曾功德現起現修習故皆名習修
此二但依善有為立未來唯得現具
二修於身等法得能治故所治身等唯
名對治修故於身等得對治時即說
名為修於身等餘有漏法類亦應然
緣身等境煩惱斷故說身等法名除
遣修故緣身等煩惱斷時亦說名為

修於身等餘有漏法例亦應然此二
但依有漏法立故有漏善具足四修

遺修故緣具等煩惱斷時亦說名為
修於身等餘有漏法例亦應然此二

但依有漏法立故有漏善具足四修
無漏有為餘有漏法如次各具前後
二修有於此中約當修義分別諸法
具修多少有法具四名為當修有法
具三有法具二有法具一有法全无謂
善有漏未永斷時可得可生具足四
種此未永斷故當具治遣修以可得
故當具得修修是可生故當具習修已得
可生具三除得可得不生具三除習
已得不生及不可得已生具二謂治
遣修染及无記未斷亦介若善有漏
已永斷時可得可生具得習二可得
不生具一謂得已得可生具一謂習
有為無漏應知亦介除前所說皆是
全无謂无漏法中已得不生等若不
生法不住身中但由得故即名修者
應許擇滅亦名為修無差別故此難
非理彼同類法住身中故謂不生法
雖不住身同類住身名修无失又彼
由得為果住故謂未来世不生善法
由令得生表為果住義言我等關緣
不生非謂令時不蒙招引擇滅異此
不可為倒又未来世不生善法亦有
因力攝益現身擇滅不然故无修義
又由擇滅唯是果故謂修本為獲得

遣修染及无記未斷亦尒若善有漏
巳永斷時可得可生具得習二可得
不生具一謂得巳得可生具一謂習
有為無漏應知亦尒除前所說皆是
全无謂无漏法中巳得不生等若不
生法不住身中但由得故即名修者
應許擇滅亦名為修無差別故此難
非理彼同類法住身中故謂不生法
雖不住身同類住身名修无失又彼
由得為果住故謂未来世不生善法
由令得生表為果住義言我等關緣
不生非謂令時不蒙招引擇滅異此
不可為倒又未来世不生善法亦有
因力攝益現身擇滅不然故无修義
又由擇滅唯是果故謂修本為獲得
勝果滅非有果故不應修又由擇滅
无增減故謂可修法依下至中依中
至上擇滅不尒於修無用故不可修

說一切有部順正理論卷第七十四